

证券代码：600863

证券简称：内蒙华电

公告编号：临 2018-62

转债代码：110041

转债简称：蒙电转债

转股代码：190041

转股简称：蒙电转股

内蒙古蒙电华能热电股份有限公司

公开发行 2018 年可续期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票面利率公告

本公司及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“证监许可[2018]1790号”文核准，内蒙古蒙电华能热电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发行人”）获准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0亿元的可续期公司债券。本次债券采用分期发行方式，其中内蒙古蒙电华能热电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18年可续期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（以下简称“本期债券”）基础发行规模为5亿元，可超额配售不超过15亿元（含15亿元）。

本期债券分为两个品种，品种一基础期限为3年，以每3个计息年度为1个周期，在每个周期末，发行人有权选择将本品种债券期限延长1个周期（即延长3年），或选择在该周期末到期全额兑付本品种债券；品种二基础期限为5年，以每5个计息年度为1个周期，在每个周期末，发行人有权选择将本品种债券期限延长1个周期（即延长5年），或选择在该周期末到期全额兑付本品种债券。

本期债券引入品种间回拨选择权，回拨比例不受限制，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将根据本期债券发行申购情况，在总发行规模内，由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协商一致，决定是否行使品种间回拨选择权。

2018年11月16日，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在网下向合格投资者进行了票面利率询价，根据网下向合格投资者询价结果，实际发行规模20亿元，其中品种一（债券简称：18蒙电Y1，证券代码：136917）的实际发行规模为人民币15亿元，最终票面利率为4.89%；品种二（债券简称：18蒙电Y2，证券代码：136918）的实际发行规模为人民币5亿元，最终票面利率为5.15%。

发行人将按上述票面利率于2018年11月19日至2018年11月20日面向合格投资者网下发行本期债券（品种一简称为“18蒙电Y1”，债券代码为“136917”；品种二简称为“18蒙电Y2”，债券代码为“136918”）。具体认购方法请参考2018年11月15日刊登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<http://www.sse.com.cn>）上的《内蒙古蒙电华能热电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18年可续期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发行公告(面向合格投资者)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（以下无正文）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内蒙古蒙电华能热电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8 年可续期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票面利率公告》之盖章页）

发行人：内蒙古蒙电华能热电股份有限公司



2018年11月19日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内蒙古蒙电华能热电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8 年可续期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票面利率公告》之盖章页）

牵头主承销商、簿记管理人、债券受托管理人：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

2018年11月19日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内蒙古蒙电华能热电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8 年可续期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票面利率公告》之盖章页）

联席主承销商：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2018 年 11 月 19 日

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内蒙古蒙电华能热电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8 年可续期
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票面利率公告》之盖章页）

联席主承销商：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

2018 年 11 月 19 日